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武夷山市人民法院公告

浦城县驰仔王百货店:本院受理原告广州宝洁有限公司与被告 浦城县驰仔王百货店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 公告送达(2025)闽0782民初363号民事判决书,自发出公告之日起 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 本判决,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,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 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于福建省南平市中级人民法院 ,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武夷山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31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: 下载时间 2025年12月17日)